

工作任务；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张朝阳带领学习了《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以张坚案为反面典型深化“三个以案”警示教育的实施方案》；党组成员、副院长张雄通报了《关于六起违纪违法典型案例的通报》。



最后，院党组书记、院长胡玉洁就如何全面把握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任务提出了三点意见：一是聚焦政治建设，切实统一思想和行动；二是聚焦“三个以案”警示教育，切实巩固反腐败斗争成效；三是聚焦纪律作风建设，切实强化权力运行监督。

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任务提出了三点意见：一是聚焦政治建设，切实统一思想和行动；二是聚焦“三个以案”警示教育，切实巩固反腐败斗争成效；三是聚焦纪律作

（政治部 朱先玲）

【案件直击】

拖欠租金商户关店“跑路”疫情期间法官着力调解

芜湖市某商场内，一商户因经营不善出现亏损，无力支付租金而关店“跑路”，商场无法收取租金，且在租赁合同未予解除和商品未进行腾空的情况下，无法对该商铺进行重新出租，出租方于是起诉追讨租金和解除租赁合同，并要求支付违约金。日前，

此起彼伏在我院法官精心调解下终于得到有效化解，双方当事人之间互相进行了让步，商户减少了支付违约金，且对所欠租金进行分期支付，商场又可以对商铺进行出租，达到了双赢，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2019年6月1日，原告某商场与被告钱某续签商铺租赁合同，原告将其拥有合法经营权的商铺出租给被告钱某，用于经营家居，租赁期限为1年，同时对租金交纳期限及违约金进行了约定。被告一直实际使用该商铺，但未能正常交纳租金和相关费用，至起诉日，共计拖欠原告租金和相关费用共计77762元。原告多次发出催讨租金通知，要求限期交清租金，否则解除商铺租赁合同。被告收到通知后未予理会，而是将商铺关门停业，一走了之，成了“跑路”老板。



2020年2月24日，原告诉称，作为出租方，已经履行了通知义务，请求解除双方之间商铺租赁合同，撤场交还商铺，要求被告支付拖欠租金等相关费77762元及至交付铺面日止的租金，并承担违约金16934元。案件立案后，找到被告应诉是审理案件的第一步。而被告关了店面，电话又不接听，令送达工作陷入困

境。后经法官多次用不同的电话和被告进行联系，最终联系上了被告。被告称近几年做生意均不如意，三年亏了三百多万，家里小孩又在上大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尚未找到工作，现在生活困难，无力支付租金。如何处理好本案，困难摆在了法官面前。如果依法判决，本案的执行也会面临较大风险。

为了妥善化解矛盾，法院积极组织调解，承办法官分头做沟通工作。经过近百次电话沟通、十几次约谈，终使案件各方当事人平息心情，“坐下来”沟通，被告充分认识到自己应承担的法律义务，原告从疫情期间人文关怀和盘活资产的角度作出了让步，考虑到被告的实际困难，原告放弃了要求支付违约金的诉请并同意被告分期支付租金的方案，并主动承担了诉讼费。最终，双方当事人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达成和解协议。至此，这起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得以成功化解。

(审管办(研究室) 冯韵东)

报：省高院研究室、市中院政治部、研究室、市中院胡敏院长、丁必勇副院长、胡丹凌院长、区委书记袁发林、区委副书记、区长方忠、区人大主任张再保、区政协主席毕道群、区委副书记曹洁
送：区纪委、区委政法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办、区人大内司委、区人大办、区政府办、区政协办、区属各镇、街道、各县区法院、本院执法监督员、人民陪审员
发：本院院长、副院长、各部门

本期编校：许娟

(共印发 15 份)